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柏晏
傳真：03-8527873
電話：03-8527843#223
電子信箱：mysps4022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藝字第10701621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2018客家之星歌謠比賽簡章。2、2018客家之星報名表。(1070162169_Attach004.doc、1070162169_Attach003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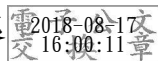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府訂於107年11月10日(星期六)辦理2018「客家之星」客家歌謠比賽，檢送簡章報名表1份，惠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26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或至各組別報名額滿為止。二、相關訊息可至花蓮縣政府客家事務處網站查詢(網址:<http://hk.hl.gov.tw/bin/home.php>)或電洽03-8527843轉分機223楊先生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客屬會暨各分會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國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客語薪傳師、山歌班老師、客家事務處歌謠班、吉安客家合唱團、采風吉安歌謠班、花蓮市主農有明庄客家歌謠隊、花蓮客家合唱團、花蓮縣吉安鄉山歌發展協會、壽豐快樂hakka

副本：本府客家事務處



107/08/17



1070002849